**检测机构资质首次申请、增项、延期、扩项初审办事指南**

1. 依据

《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》（建设部141号令）及《江西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暂行规定》（赣建质 〔2006〕5号）

1. 需提供资料（线上住建云）

（1）《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资质申报表》；

（2）《营业执照》扫描件；

（3）与所申请检测资质范围相对应的计量认证证书及其附表；

（4）技术负责人的任职文件、身份证、职称证书、岗位证书、社保凭证；

（5）检测人员的身份证、职称证书、岗位证书，社保凭证；

（6）注册工程师资格证书复印件（加盖执业印章）；

（7）主要检测仪器、设备清单、购置票据、照片、检定有效期证明和安装调试记录；

（8）检测机构管理制度及质量控制措施，质量管理体系文件：《质量手册》、《程序文件》和《作业指导书》；

（9）检测机构办公、试验场所的房产证明或者租赁合同及试验场所的图纸。

## 网址为：http://zjy.jxjst.gov.cn/。

1. 办事时限

9个工作日。

四、收费标准

不收费。